

知足常樂

提到在教會募款的人，他們的動機難免讓人起疑。他們嘴巴說把錢奉獻給上帝，但支票卻要開給他們自己。

但有一點，人們也易於健忘，就是耶穌講論「錢」比「天堂」還多。雖然如此，我卻從沒聽人說耶穌「愛財」。

這本小冊子，內容摘自蓋瑞恩牧師（Gary Inrig）的《正北方》（*True North*）一書，可作我們靈魂的指南。我們的主藉作者告訴我們，所謂「慷慨的心」，其實和金錢的關係不大，它的真意是指：因為上帝為自己創造了我們，所以我們要在主裏找到喜樂和滿足。

——馬汀·狄漢二世（Martin R. De Haan II）

目錄

載重線（提摩太前書6章3至16節）	2
錢也重要（提摩太前書6章17至19節）	17

載重線

普林索（Samuel Plimsoll）19世紀在英格蘭做煤炭生意時，他看到水手的工作危險重重。因為船隻嚴重超載，每年都有數以千計的水手喪命，他為此而寢食不安。但船主卻肆無忌憚，只想多賺錢，而不惜拿別人的性命冒險。船隻出港時，貨物幾乎挨近甲板線，就等著出海沉沒。船沉了，船主反而高興，因為可以坐收保險賠償金，利潤更高。在1873年，沉沒的船隻竟然高達411艘，數百人葬身海底。更糟糕的是，不管船隻有多危險，水手一旦簽約出海，就不能反悔。法律堅定地保障船主的利益，規定不管船隻處在何等危險的境地，跳船都會視為犯罪。1870年代初期，英格蘭西南部的監牢裡，每三個犯人中就有一個是水手，因為不肯上「棺材船」而被關押。

於是解決這個問題，成了普林索的使命。他的想法很簡單：每艘船都要有一條載重線，知道什麼時候超載了。帶著這個想法，普林索在1868年競選國會議員，並且成功當選。隨後，他就如火如荼地展開了拯救英國水手的運動。在下議院，他慷慨陳詞；對民眾，他也著書立說，揭露悲慘狀況，震驚社會。漸漸地，民意開始支援他，而政府也被迫採取行動。1875年，「不適航的船隻法案」通過。次年，普林索起草要求船隻必須具備載重線的法案也得以通過。可惜的是，在既得利益者的壓力下，國會妥協了，竟然允許船主隨意船隻上畫載重線。

但普林索繼續奮鬥，14年後正式立法，要求把載重線畫在能確保船隻安全的地方。後來，他所提議的載重線成了國際標準。如今，在世界上任何一個港口，你都會看到普林索工作的果效，這也為他贏得了「水手之友」的稱號。每一艘貨船的船殼上，都可以看到普林索線，標示這艘船合法而安全的最大載重量。

人生要是也有條普林索線的話，日子就會輕省多了！人生的航程也需要安全措施，而聖經中的一些重要真理，就可以用作人生的載重線。若不明白上帝所設立的普林索線，我們就無法安全抵達終點。

1999年，在網路熱如日中天的時候，《快速企業》（*Fast Company*）雜誌就從世俗的角度談到「載重線」這個問題。文章說道：

現在，不管是公司董事會、雞尾酒會、股票上市巡迴說明會、乃至家裡餐桌上，大家掛在嘴邊最熱門的話題是：到底多少才夠？

到底要多少錢，才夠作你的酬勞？要多少時間留給家人才夠？要多大名聲才能滿足自己？要多少自我反省，才能增加智慧？你有沒有想過，到底要多少東西才夠？而且，不管你現在有多少，你覺得滿足嗎？到底什麼叫滿足呢？（1999年7/8月號，110頁）

這些問題都很尖銳，尤其是對願意按照天國價值標準生活的基督徒。這個社會長期以來注重消費，身處其中的我們該如何畫出自己的載重線呢？新約有兩處經文都說，貪心或貪婪其實就是拜偶像（以弗所書5章5節；歌羅西書3章5節）。所以，要學會駕馭環境而不受其羈

絆，「知足」和「貪心」是我們必須正視的議題，而且十分迫切。保羅在提摩太前書6章3-16節所說的話，更是切中要害：

若有人傳異教，不服從我們主耶穌基督純正的話與那合乎敬虔的道理，他是自高自大，一無所知，專好問難，爭辯言詞，從此就生出嫉妒、紛爭、毀謗、妄疑，並那壞了心術、失喪真理之人的爭競。他們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。然而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。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，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。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，就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裡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。貪財是萬惡之根！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但你這屬上帝的人要逃避這些事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。你要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，持定永生。你為此被召，也在許多見證人面前已經作了那美好的見證。我在叫萬物生活的上帝面前，並在向本丟彼拉多作過那美好見證的基督耶穌面前囑咐你：要守這命令，毫不玷污，無可指責，直到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。到了日期，那可稱頌、獨有權能的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，就是那獨一不死，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，是人未曾看見，也是不能看見的，要將他顯明出來。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他。阿們！

有個故事說到一位小女孩，她有個老愛抱怨的父親。有一天傍晚，小女孩在吃飯時得意洋洋地說：「我知道家裏每個人最喜歡什麼！」她不需別人的誘導，就一股腦兒地往下說：「強尼喜歡漢堡包；珍妮最愛冰淇淋；吉米愛吃比薩餅；媽媽愛吃雞。」她父親等了一會兒，沒聽到下文，就問：「哎，那我呢？爸爸喜歡什麼？」小孩童言無忌：「爸爸，你只喜歡我們還沒擁有的一切東西！」

有位觀察家說，今天的社會是一個「永不滿足的社會」。我們不知不覺地被社會洗腦，總覺得要多賺錢、多消費、往上爬，要不斷進取。在這種環境下，很少有人提及「夠了」的概念，也不再有人宣揚「知足」的寶貴。然而，聖靈正是用「知足」二字，來觸及我們生活中最重要、也最敏感的一個議題。

提摩太前書這段經文提醒我們三個重點，在這個物質主義盛行的時代，要想過得勝的生活，就需要一條普林索線。這條線就是以「貪心」、「知足」和「品格」三個詞交織而成的。

「貪心」凶險萬分，我們一定要警惕

做牧師的，常有機會聽別人吐露生活中最黑暗的隱情。日子一久，就以爲所有能懺悔的罪，幾乎都聽過了。19世紀的大佈道家司布真（Charles Spurgeon）說過，除了「貪婪」這種罪之外，每一種罪他都聽人懺悔過。讀到這話讓我嚇了一跳，相隔一百多年，我竟然和他有同感。即便有時我一眼就看出問題在於「貪心」，卻從來沒有人向我承認過自己有「貪心」。同時，在我

真誠面對自己時，也覺察到自己在「貪心」中掙扎，總想得到一些別人有、而我沒有的東西。雖然人貪戀的不僅是金錢，但是在現今社會裡，拜金主義盛行。

所以保羅要求我們明白，問題不在於金錢本身，而在於人的「貪財」。他在提摩太前書6章9節說，那些急著要發財的人，靈命就有危險。保羅用的字眼是：「那些想要發財的人」，也就是那些把心思放在財富上的人。其實，我們都很容易覺得「貪心」是別人的毛病，尤其是那些比自己更有錢的人。但我們知道，「想要發財」可不是有錢人的專利。事實上，往往是那些沒錢的人渴望發財。所以，我們需要認真讀保羅的話。他的話不僅是指那些錢賺得更多的人。提摩太前書6章10節，是常被誤用、被扭曲的一節經文。我們常聽人說：「聖經說：『錢財是萬惡之根。』」財富本身不是沒有危險，但保羅說得很清楚，問題不在於「錢財」本身，而在於「貪財」。無論貧富都可能存有「貪婪」之心。

所以，要做到沒有偏差地理解聖經是非常重要的。有錢人可以正確地享用財富，卻不可視財如命。聖經中有些信心的偉人都很富有，像約伯、亞伯拉罕、大衛和尼希米。另外也有人享榮華、居高位，比如約瑟和但以理。他們沒有一個人是由於富有而受責難，因為他們不是爲了自己的財產而活。亞伯拉罕善於處理錢財，他姪子羅得卻抵擋不住財富的誘惑，做出了愚蠢並邪惡的決定。所以，關鍵不在於你有多少身家財產，而在於你的心如何看待財富。

現在社會物質豐富，「貪心」這個問題，更是嚴重。就在寫這本書之際，還有人擔心過去十年經濟驚

人的增長，會在不知不覺中陷入衰退。但不管經濟走向如何，事實擺在眼前，就是人們仍然用物質上的豐裕和成功，來衡量人的成就。網路股巔峰時賺來的隔夜財、運動員簽下叫人瞠目結舌的合約，還有道瓊指數（Dow）和納斯達指數（NASDAQ）每日漲跌的輪番轟炸，都在唆使你我以錢包的大小來衡量自己的價值。但人永不知足。簽約金登上報紙頭條的運動員，會要脅說自己只做兩年，因為薪水太低，不得賞識。傳道書的作者，幾千年前就曾說過：「貪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知足；貪愛豐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貨物增添，吃的人也增添，物主得什麼益處呢？不過眼看而已。」（傳道書5章10-11節）

前文提到的那期《快速企業》雜誌，曾針對讀者中的成功人士做過調查，編輯的體會是：

不管怎麼說，遲早還是回到「錢」上。
在讀者的回函中，大多數人說「錢」最重要。
「錢」是他們覺得成功和滿足的最重要因素，
也是他們能隨心所欲地生活的保證。

如果「錢」是這般重要，那麼還需要多少錢，才能叫人高枕無憂呢？……問到底，才發現沒有所謂「足夠」這回事。人擁有的越多，想要的就更多。

我們也請讀者選擇能代表成功、富裕的東西或活動，答案竟然也類似：當人賺的錢越多，越覺得擁有名車、豪宅，在高級餐廳用餐，是理所當然的……。

原來人什麼都想要：更多的金錢，更多的

空閒。事業更亨通，家庭更圓滿；更奢華的生活，過更逍遙的日子。（114、116頁）

歷經科技公司垮臺、股市崩盤之後，現在讀這些話，多少讓人覺得有點怪。當時很多人靠著股票，富裕得超乎想像，但一年半之後，情況卻大不相同。保羅在提摩太前書6章17節也說過錢財無定，但當時他最擔心的，還是「貪財」對人的腐化作用。《快速企業》雜誌編輯的話很實在，人永不知足。但這些編輯沒能給這種疾病一個恰當的名字，這病的名字就叫「貪」。人有一個基本規律，就是得到的越多，想要的就更多。翻譯成「貪心」的這個希臘字，意思是：「渴望得到更多」。在主耶穌和使徒看來，在一個資本主義和消費至上的社會裡，「貪心」不僅是需要避免的傾向，而且是人靈魂的死敵，引誘我們忘掉普林索線，從而叫生命超載，駛向死亡。

「貪心」，至少在四個方面敗壞人：

1. 「貪心」敗壞人對上帝真理的認識。在整卷提摩太前書中，保羅都在駁斥假教師。保羅在提摩太前書6章3-5節，最後一次講論他們。保羅說得直截了當：錯誤的神學，就會產生錯誤的生活方式。而這些假教師錯誤教訓的背後，有錯誤的動機：他們「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」。這也意味著他們假裝敬虔、屬靈，好欺騙別人，叫人付錢聽他們的錯誤教導。而在他們博學多聞、又有屬靈洞見的偽裝之下，卻隱藏著一顆只想賺錢的敗壞之

心。

2.「貪心」玷污人的價值觀。「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，就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9節）。你我都會遇到試探，但保羅在這裡說，那些一心想發財的人，會遇到特殊的試探。如果看聖經原文，這裡的字用得很有意思。提摩太前書6章5節裡的「得利」，或者說「獲利」，希臘原文是*porismos*。而希臘文中的「試探」是*peirasmos*。保羅的對頭以「敬虔為得利（*porismos*）的門路」。但他們想要發財的貪念，反而叫他們遇見試探（*peirasmos*）。在此，我們不難看出保羅的意思。想擢升、想簽約賺錢的慾望，驅使我忽略家人；千載難逢、不能錯過的良機，叫我不顧誠實正直；想平步青雲的渴望，叫我不但不能把持自己的信念，反倒去迎合有助於我事業成功的人，追隨他們的生活方式；想多賺幾塊錢的念頭，叫我在開支報帳或政府報稅上動手腳。「一旦財迷心竅，就會越陷越深，引火自焚。不但賠上時間精力，而且還會喪失正確的價值觀……財富會把人帶進一些社交圈中，那裏有不同的遊戲規則，不但人比人氣死人，還會全然扭曲正確的價值觀」（Philip Towner，提摩太前後書及提多書註釋，139頁）。對錢財的貪慾還會孕育其他的慾望，讓各個方面陷入惡性循環，往下沉淪。

3.「貪心」傾覆人的生活。保羅寫「陷在……私慾裏，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9節）這

段話時，引用了航海的術語。「沉」這個字，聖經只在路加福音5章7節出現過一次，彼得和同伴拉上一網魚，超乎尋常地多，他們「把魚裝滿了兩隻船，甚至船要沉下去」。普林索看到船需要一條載重線，船才不會超載，同樣，我們也需要一條「貪心」線，好叫我們不致「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」。說得更直接點，人不能既愛上帝、又愛金錢，既想事奉上帝、又想事奉金錢（路加福音16章13節）。而愛金錢的人，就不認識基督，註定要徹底滅亡，然而，這句話也可用於基督徒。在聖經中，「敗壞」這個字的意思是：「失去一切讓生命有價值的東西」（*Moulton & Milligan*，新約希臘文語彙，445頁）。知名神學作家華倫·魏斯比（Warren Wiersbe）說得好：

錢財乃「這世界的神」，叫芸芸眾生靠「替代品」過活。錢可以買到娛樂，卻買不到喜樂；可以在藥房買到安眠藥改善睡眠，卻買不到平安。錢能讓人相識滿天下，知音卻無幾。錢可以招人羨慕、引人忌妒，但無法得到愛。錢可以買到最好的醫療服務，卻買不到健康。當然，既擁有錢買到的東西，又不失去那些錢買不到的東西，這是最好的了！（《做上帝的僕人》，142頁）

4. 「貪心」阻擋人信心增長。「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10節）。主耶穌把「貪心」看作我們靈魂的死敵，所以祂直言相勸：「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免去一切的

貪心，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」（路加福音12章15節）。生命和財產毫無關係，惟有上帝是生命之源；只有上帝，能掌管生命；只有上帝，能賞賜生命。要麼靠錢，要麼靠上帝，兩者不能共存。

在這染有消費痼疾的世界上，日子想要過得平穩，就非得要有清楚的載重線不可。物質主義的危險，就像拉布拉多的冰山區域對鐵達尼號一樣。當然，事後作諸葛亮，就容易看到當年的船主、船長笨拙，明知是危險水域，還想全速衝過去。冰山雖美，只可遠觀；一旦靠近，就凶險萬分，要小心謹慎前行。物質主義也是如此。在消費至上的社會中，要是再加上「貪心」，那可真要大禍臨頭了。幸好聖經不只是叫人「避凶」而已，更是激勵我們「趨吉」，去追求平安。

要培養知足的心

貪心的解毒劑，乃是知足。知足是真正的屬靈所不可或缺的特質。保羅說得很清楚：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」。我想保羅並不是說，有人雖然不「知足」，卻很「敬虔」。我覺得保羅的意思是，真正的「敬虔」和「知足」是分不開的。

使徒保羅在提摩太前書中，很喜歡用「敬虔」這個詞。整卷書裡他用了8次（這段經文裡就有4次），來描述所謂「真正的屬靈」。當時的異教徒，也常用這個字，描寫對神明的恭敬。保羅借用了這個字，但卻賦予它獨特的基督教意義。這個詞是描寫敬畏尊崇的內在心態，卻藉著外表行為表現出來。真正的敬虔，是以「敬畏耶和華」為開端。存敬畏的心活在祂面前，這不僅讓

我們產生敬拜的行動，也要有新的生活方式。這生活方式與我們所愛所服事的上帝本性和要求相符。這是以上帝為中心的人生，也即是對上帝的摯愛，能帶出敬拜及合宜的行為。這樣的特質，才是保羅所說基督徒的特質。就如他在提摩太前書4章7-8節所寫的話：「在敬虔上操練自己。……惟獨敬虔，凡事都有益處，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。」真正的敬虔，總是與「知足」如影隨形。對於希臘羅馬的哲學家而言，知足一詞含義深刻，用來描述一種自足的心態，能自食其力而不依靠別人。斯多亞（Stoic）派的學者則認為，理想中的人，獨立自主，不須倚賴其他人或事。但在保羅看來，知足的意義截然不同。他在監獄裡寫信給腓立比人說：「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，這是我已經學會了。我知道怎樣處卑賤，也知道怎樣處豐富，或飽足、或飢餓、或有餘、或缺乏，隨事隨在，我都得了秘訣。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」（腓立比書4章11-13節）。如此說來，「知足」就不是自給自足，乃是靠基督而滿足；不是委屈求全，乃是心滿意足；不是安於現狀或放棄理想，乃是降服在基督和祂的旨意之下。敬畏上帝的知足，不是讓人自滿、凡事被動，也不是叫人專於修行，不食人間煙火。正如卻斯特頓（G. K. Chesterton）所說：「知足，就是在任何環境下，都能處之泰然這種深沉的內在滿足，乃是基督的恩賜。」

有人把「知足」分為「內在的知足」和「外在的知足」，分清這一點，讓我受益匪淺。內在關係到「我是誰？我的品格、與上帝和人的關係，以及價值觀。」外在關係到「我擁有什麼？」所謂敬虔，就是滿足於自

己的「外在」方面，卻對自己的「內在」方面不滿足。滿足於自己所擁有的事物，卻對自己這個人不滿足，覺得自己還應該更有智慧、更有深度、更有愛心、更像基督。

人有了永恆國度的眼光，就容易知足。所以，保羅在提摩太前書6章7節就叫我們把注意力轉向這方面：「因為我們沒有帶甚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甚麼去」。這話看似尋常，但要存在心裡卻不容易。畢竟今生近在眼前，而永生卻遠在天邊。但因著信，我們知道永生比今生更真實。「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，乃是顧念所不見的；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，所不見的是永遠的」（哥林多後書4章18節）。眼前的事物，沒有永恆的價值；這些東西，可以享受，但不能永遠擁有。今生就像一場大富翁遊戲（Monopoly），玩的時候，不管你賺了多少，最後都要收回到盒子裡去。

派皮爾（John Piper）要我們想像一個情景，有個人到畫廊參觀，動手把畫從牆上拿下來，塞在自己胳膊底下，走向出口。你看了一會兒，就問他：「你要做什麼？」他回答說：「我要當藝術收藏家啊！」你又說：「可是這些畫不是你的，他們不可能讓你把這些畫帶走啊！這些畫你可以欣賞，但不能據為己有！」他則說：「這些畫當然是我的。瞧！現在都在我胳膊底下！到時候我再考慮怎麼把它們帶出去。」（改寫自《渴慕神》，156頁）

這麼做很傻，誰都看得出來。但對於上帝所託付給我們的財物，我們卻常如此看待。只有認識到金錢物質不能永遠長存，我們才能把它們看得合乎中道。

保羅還希望我們明白，生命真正的價值，遠在金錢之上。「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8節）。對於生活在西方富裕國家的人來說，擁有的東西遠遠超過生活必需品，所以很難體會什麼叫「只要有衣有食」。我們列出的「生活必需品」清單，要比衣食長得多！可是在其他國家，我幾次遇到一些基督徒，他們除了粗衣糙糧之外，身無別物。但他們在基督裡的真實喜樂，讓我不由得慚愧。衣食固然要緊，但它們不是生命的全部。所以主耶穌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：不要為生命憂慮吃甚麼，喝甚麼；為身體憂慮穿甚麼。生命不勝於飲食嗎？身體不勝於衣裳嗎？」（馬太福音6章25節）

未來不確定，所以我們積攢錢財，以為錢財可以帶來安全感。但錢財再有用，終究不可靠。錢財今世不能帶給人真正的保障，在永世裏更是一無用處。因此，上帝說那個有「許多財物積存，可作多年費用」的財主「無知」，他以為得到生命的保障，然而卻被上帝收回他的性命。他不僅保不住財產，更保不住性命。他的錢財再多，也逃不了人必有一死的下場，亦免不了要向至高的上帝交帳，更阻擋不了他積存的財物付諸東流。主對這等人的宣判是：「凡為自己積財，在上帝面前卻不富足的，也是這樣」（路加福音12章21節）。我們最大的安全感不是來自擁有的財富，而是上帝不變的應許。

「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，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。你們要先求他的國和他的義，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。」（馬太福音6章32-33節）

世事看多了就知道，其實人擁有的越多，越是怕死，二者成正比。在世上只為自己積攢錢財的人，到頭

來註定要落空。主耶穌早就勸我們：「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，天上沒有蟲子咬，不能銹壞，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。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裏，你的心也在那裏」（馬太福音6章20-21節）。所以，知足來自在上帝的保障，來自對祂的本性和應許的信靠。

「品格」要擺在中心

保羅先教導提摩太遠離貪婪，轉向知足，然後才教導他最重要的事。假教師恐怕是一心求財，但保羅要求提摩太（以及我們）追求敬虔的品格。以弗所教會深受物質主義之苦，把一心追逐今世財富的人，當作成功的楷模。「但你這屬上帝的人要逃避這些事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11節上）。金錢固然很有用，但把它當作人生的目標就很糟糕。不但糟糕，而且非常危險。所以保羅勸我們要逃避，不要做發財夢，也不要貪財。今天這話聽起來有點怪，尤其在我們這個「金錢至上」的社會裡。即便是在現今的注重錢財過於信仰的基督徒圈子裡，這話聽起來也是怪怪的。「成功神學」慫恿大家高舉消費至上、物質至上的人生哲學，而上帝要我們逃避的，正是這樣的生活。當然，這些道理說起來比做起來要容易得多。

然而，上帝不僅要求我們基督徒要逃避，還要效法主基督，要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」（6章11節下）。注意，這裡要求我們用對「品格」的追求，取代對財物的追求。「追求」這個詞很有意思，它提醒我們，「品格」需要長時間的陶冶，不可能一蹴而就。雖有人一夜致富，但「品格」沒有速成班。

這個詞還告訴我們，儘管這些好品格都是上帝在我們身上工作的果效，但我們自己也得努力。「品格」的陶冶、追求，需要下苦功。再者，「追求」還提醒我們，需要在每天的生活中努力、積極塑造「品格」。

我們不僅要逃避、要效法主，還要「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」（第12節）。做基督徒雖是個人的決定，但基督徒的人生，絕不是自己的私事。基督徒蒙召，要在這個世界上傳揚上帝的國，彰顯基督的榮耀。貪婪的人生，是自私的人生；天國的人生，卻是奉獻的人生。我們看待錢財的眼光，在打仗的時候與和平時期就不一樣。所以基督徒的錢財觀，還要加上第三點。就是在去除「貪心」、培養「知足」之外，還要為基督的緣故，在今世善用錢財。捐贈是逃避「貪心」的一個辦法，因為慷慨能讓人不貪婪。捐贈也能成為培養「知足」的方式，因我們若願意用錢財造福別人，就不會單顧自己。再者，捐贈還能表明及操練我們跟隨基督的決心。

以上的探討，著眼於人生的載重線，該怎麼為人生畫出普林索線，好避免財物所帶來危險的超載。在此我們有四點建議，可以幫助大家思考自己的載重量。

1. 生活儉樸，不求奢侈。不隨波逐流，東西少買，甚至不買。要自我操練，擺脫貪婪的綑綁，就當量入為出，生活不超支。

2. 樂善好施，不要貪心。同情心和慷慨，是割除貪心的兩把刀。在一些事工上，可按上帝的感動，甚至可超過你的預算，盡力捐贈。為了天國，冒點風險又何妨？

3. 重個人價值，輕財物價值。多花時間反省、雕鑿

自己將來的品格，少花時間籌畫以後的財務。如果你已不必為退休後的經濟情況操心了，那你是否想過你退休後要怎樣為人處事？你現在就可以算定未來的財產，品格方面也是如此。你老了以後希望成為什麼樣的人呢？

4. 投資永生，而非今世。向上帝求一樣天國事工，可以讓你投入熱情、發揮恩賜，也樂意擺上地上的財寶。

錢也重要

進入21世紀，世界大不相同，各方各面與以往都天差地別。因此，我們需要學習新的航行技術。若要出海航行，我們就需要重新規畫人生，從而能在這個日新月異的世界上安然無恙。

十九世紀七十年代普林索線設立之後，標明了船隻合法的最大載重限量，大大提高了貨物和船員的安全。水手也知道需要穩定船隻，減少搖晃，尤其是在波濤洶湧之時。而後來出現的陀螺儀，更是大有幫助。這種裝置，其最簡單的樣式，就像小朋友玩的陀螺。

1852年，法國科學家傅科（Leon Foucault）發現這個原理，發明了第一個陀螺儀。但直到1911年，美國科學家斯派里（Elmer Sperry）才把陀螺儀這個科學玩具，做成在許多導航應用上非常重要的陀螺羅盤，並且申請了專利。像船隻、飛機、導彈、太空船裡用的自動駕駛和導航系統中，都用到這種裝置。他的公司還研發出巨型陀螺穩定器，抵消船隻在海洋中航行的顛簸。最新的技術，則把陀螺儀和平衡翼結合在一起，減少晃動，讓船隻更加安全舒適。

同樣道理，現代社會紛擾多變，要想一帆風順度日，非有穩定器不可。當今世界物慾橫流，左顛右簸，所以我想，「慷慨」是上帝給人的最好的陀螺儀。因此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第6章提醒我們貪財的危險之後，馬上話鋒一轉，指向富足的人，直接告訴他們當如何去做。他這些話，可作人生旅途的防護網，對你我同樣切身合用。

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，不要自高，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；只要倚靠那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上帝。又要囑咐他們行善，在好事上富足，甘心施捨，樂意供給人，爲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，預備將來，叫他們持定那真正的生命（提摩太前書6章17-19節）。

幾年前，有位臭名昭彰的廣播主持人，名叫霍華德·斯特恩，他的節目專以驚世駭俗的言論來譁眾取寵。有一天，他宣佈要競選紐約州長。但就在競選正式登記截止之前，他宣佈退出，理由是要公佈個人財務狀況，而他覺得這是侵犯他的隱私權。想想看，這個專以挖人隱私，甚至公開自己和來賓的齷齪性生活而出名的人，竟然說出這樣的話！

21世紀，什麼都可以談，大概只有「你有多少財產？」這個問題，算是最後一個禁忌了。連我們基督徒，一提到錢，就會心生警惕，哪怕是爲炫耀花錢這樣的事。在社交場合，若過於直接詢問別人的經濟狀況，會顯得很沒品味。牧師講道要是講錢財的事，會容易引發反感，還不如隨便談點什麼別的話題。

別誤會，我不是說對錢財三緘其口都不對。好管

閒事的人，想瞭解我的經濟狀況，我根本不需要理他。如果教會一心向錢看，不專注於聖工，就是歪曲聖經真理。與此同時，要把信心和金錢完全分開，我也常覺得不易。錢當然重要。銀行存摺、信用卡帳單、支票本，處處顯出一個人最深層的信念、價值觀，以及優先順序。因此，上帝的道經常涉及到錢財，保羅在提摩太前書的末尾也回到這個話題。

在提摩太前書6章3-16節這段經文中，保羅注重在「貪心」（要逃避）、「知足」（要培養）和「品格」（要追求）這些字眼上。但到了17-19節，他單刀直入，直接談論「慷慨」。

用錢兩難，要分外謹慎

拼命賺錢的害處，保羅已經說過了。在消費至上的今天，我們都需要這一警告。然而，錢也能用來榮耀上帝。有人說錢財的本質邪惡，所以基督徒要唾棄錢財，千萬別碰。事實上，這不是聖經的教訓。聖經從來沒有倡導禁慾主義，叫人排斥一切物質的東西，但聖經也不是天真地對錢財帶來的危險一字不提。錢財是上帝所提供的，讓上帝所託付的人來享用。

保羅這番話，是對「那些今世富足的人」說的。但我們往往誤解，以為保羅這番話是針對社會精英，就是百分之十的上層人群，而不包括我們自己。沒錯，這番話很適用於富足的人；但我們很容易說別人，卻忘了自己有多蒙恩、有多富裕。

透納（Ted Turner）雖不是一個智者，但他在2000年5月15日愛默生大學畢業典禮上的致詞，倒是頗有見地：

其實事情都是相對的……我坐下來算算自己只有100億，而蓋茲（Bill Gates）卻有1000億，跟他相比，我的一生真是失敗到家。所以，如果你因別人比你更富有而憂慮，即使你有億萬家財，你也不會快樂……所以，千萬別掉進用錢來衡量你成就的陷阱裡（《時人雜誌》2000年6月12日，62頁）。

問題還不止於我們對成功的看法。西方基督徒享受世界所羨慕的生活水準，然而他們卻覺得理所當然。可是全球每天賺不到一美元的人有13億；全世界有上億兒童，無家可歸；甚至有更多的人，居住條件還比不上我們家裡的寵物和牲畜。飢荒和疾病這些致命的威脅，每天都發生在許多人身上。

但是上帝沒有讓富足的人覺得有錢是罪，更沒有叫他們都散盡家財。使徒行傳第2章講到一種情況，初代基督徒「賣了田產、家業，照各人所需用的分給各人」（使徒行傳2章45節）。這是基督徒彼此相愛的做法，能激勵人心，但不是對所有基督徒的嚴格要求。財富也可以是上帝給我們的祝福，只是上帝賜福的方式往往是間接的：或生於富裕社會，或天賦異秉，或天賜良機。只有自欺欺人的人才不肯承認，自己之所以有今天的福分，有太多的因素是自己無法控制的。所以這財富不是絕對屬於我們的，我們也無權隨心所欲地去花錢。

舊約律法清楚表明，耶和華不允許人犧牲別人，肆無忌憚地積累錢財。上帝藉著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奉獻，明確宣告我們的錢財屬於祂；上帝又藉著律法規定，我們對私有財產的權利是相對的，包括對土地的所

有權和使用權，以及金錢的營利借貸。在先知書裡，到處是對財主和上層階級的譴責，他們剝削奴役，欺壓掠奪。讀過阿摩司書、以賽亞書或是約珥書的人，不可能不承認，今天市場經濟制度下的許多做法，與上帝公義憐憫的社會標準相差太遠。今天的經濟制度恐怕是人類歷史上最好的制度，但由於人自私和犯罪的本性，它也被我們的墮落污染。我們萬萬不可因為生活舒服就對此視若無睹，毫無保留地接受現狀。

話雖如此，但也不要因噎廢食。錢本來就是要給人享用的，因為上帝「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17節）。在這封信的開始部分，保羅駁斥過禁慾主義的思想，這種思想不僅禁止嫁娶，吃東西也有禁忌。

「凡上帝所造的物都是好的」，保羅寫道：「若感謝著領受，就沒有一樣可棄的，都因上帝的道和人的祈求成為聖潔了」（提摩太前書4章4-5節）。從上下文來看，這段聖經不是說上帝贊成自我放縱、過度享受自己的財物。提摩太前書5章6節告訴我們：「但那好宴樂的寡婦，正活著的時候也是死的」。上帝把萬物都賜給我們「享受」，真正的意思是，上帝樂意我們快樂地享用祂恩典的供應。就如傳道書作者所說：

我所見為善為美的，就是人在上帝賜他一生的日子吃喝，享受日光之下勞碌得來的好處，因為這是他的分。上帝賜人資財豐富，使他能以吃用，能取自己的分，在他勞碌中喜樂，這乃是上帝的恩賜（傳道書5章18-19節）。

享受物質福分，不貪心，能知足，這只是聖經天平

的一邊；另一邊也同樣重要。一不小心，錢就會取代上帝，所以必須把它的位置擺正。

「你要囑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，不要自高，也不要倚靠無定的錢財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17節）。錢之所以危險，就因為人會用它來打分數，看看自己有多成功，然後為此驕傲，瞧不起那些比自己錢少的人。一不小心，就會覺得成功完全在我自己，功勞都是自己的。人們對有錢人另眼相看，更加助長了這種心態。錢可以帶來權勢、地位和機遇，我們就會以為一切都理所當然，覺得自己比那些不那麼有錢的人更高貴，更有價值。

錢的第二個危險，就是讓人把希望寄託在錢上。前途不確定，錢變成防護罩；人生有風浪，錢成了避難所。具有諷刺意義的是，我們的美鈔上印著「上帝是我們的倚靠」（In God we trust），但心底想的卻是「錢是我的倚靠」（In money I trust）。

可是錢畢竟有其侷限。倚靠錢實在不聰明，因為無論看上去多好，錢還是不可靠。股票下跌、樓市崩盤、物價狂飆、經理監守自盜、意想不到的失業，又或是大病一場等等，都可以讓我們畢生的積蓄，一掃而空。這些事，大家心知肚明。早上報紙登了一篇文章，講到一年前從事高科技產業的人，靠股票致富，所以送聖誕禮物，都出手大方。但今年，他們卻要四處蒐集公司小贈品，來當禮物。他們的公司和股票價值，都一落千丈。不少人連工作都找不到。

華爾街日報有篇文章，就講到這些「億萬富翁」的身世浮沉。1999年科技景氣處於巔峰時，這些人靠股票上市，身價一飛沖天。一夕之間，身價上億，花錢如流

水。後來，納斯達指數暴跌，一切變色。有位「前任億萬富翁」，幾個月之間，股票就跌了百分之九十六。他說：「漲的時候一切都春風得意；可是一旦開始下跌，就沒人理我了。這是最難熬的一段人生經歷」（《億萬富翁股海浮沉錄》2000年10月20日）。

所羅門王的話真有智慧：

不要勞碌求富，休仗自己的聰明。你豈要定睛在虛無的錢財上嗎？因錢財必長翅膀，如鷹向天飛去（箴言23章4-5節）。

再者，倚靠錢是沒有信心的表現。美國夢（American dream）影響深遠，讓全世界羨慕。引人忌妒的，不只是美國的生活水準，更是每個美國公民都擁有的機會。但美國夢的不足是，追求再追求，永無止境。我們相信，只要再努力一點，再多做一些，不但美夢會成真，連靈魂都會飽足。我們不僅想要一切，而且想現在就要。不僅想得到更多，還要更好。信用卡消費的便利，讓我們覺得，想要什麼東西馬上就可以買到。金錢和財物，似乎成了美好生活的不二法門。

但聖經卻不是這麼說的。保羅說該倚靠的是上帝（提摩太前書6章17節），而不是金錢。金錢會讓人心動，但拿它來代替上帝，卻是大錯特錯。約伯有同樣的體會：

我若以黃金為指望，對精金說「你是我的倚靠」；我若因財物豐裕，因我手多得資財而歡喜；我若見太陽發光，明月行在空中，心就暗暗被引誘，口便親手；這也是審判官當罰的罪孽，又是我背棄在上的上帝（約伯記31

章24-28節）。

由於人的本性，錢可以有兩種截然不同的作用：既可以用來行大善，也可以作大惡。所以保羅說，用錢絕不能掉以輕心。第一要緊的就是保守自己的心，切實地倚靠上帝，不靠自己的錢。接著在提摩太前書6章18節裡，保羅把我們的思想，推上更高一層樓。

錢不僅讓人活著，也能讓人活得不同凡響

基督徒應該效法主的榜樣，生活以善工爲念：「又要囑咐他們行善，在好事上富足」。上帝讓我們富足，乃是要你我行善，豐豐富富地回應上帝。聖經清楚表明，人能在上帝面前稱義，靠的不是善行，乃是上帝白白的恩典。而與此同時，聖經又特別強調，上帝的兒女要靠著聖靈，行諸般善事，顯出新生命的樣式。這一點，新約是再三強調，一以貫之：

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爲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（馬太福音5章16節）。

我們原是他的工作，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，爲要叫我們行善，就是上帝所預備叫我們行的（以弗所書2章10節）。

並等候至大的上帝和我們救主耶穌基督的榮耀顯現。他爲我們捨了自己，要贖我們脫離一切罪惡，又潔淨我們，特作自己的子民，熱心爲善（提多書2章13-14節）。

我也願你把這些事切切實實地講明，使那些已信上帝的人留心做正經事業（提多書3章8

節)。

並且我們的人要學習正經事業，預備所需用的，免得不得果子（提多書3章14節）。

又要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（希伯來書10章24節）。

我們應當靠著耶穌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上帝，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。只是不可忘記行善和捐輸的事，因為這樣的祭是上帝所喜悅的（希伯來書13章15-16節）。

你們在外邦人中，應當品行端正，叫那些毀謗你們是作惡的，因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在鑒察的日子歸榮耀給上帝（彼得前書2章12節）。

保羅雖然沒有指明要做哪些善事，但他想到的顯然是幫助他人的需要，就是愛心憐憫的事。重要的是，他先講「善行」，再提「慷慨」。富足的人，往往容易直接給人錢物，而不會付出時間，但上帝並不是要讓他們在兩者之間作選擇。他們不僅要行善，而且要多多行善。

基督徒也應該活出慷慨的人生，因為聖經說：「囑咐他們……甘心施捨，樂意供給人」。譯作「甘心施捨」和「樂意供給」的兩個希臘字，原文其實是同一個字，重複出現，旨在突出金錢上的慷慨。什一奉獻是舊約律法的規定，新約聖經沒有把它定為基督徒的標準，但新約表明，上帝的恩典是我們該效法的榜樣。「慷慨」才是新約所定的施捨標準。

你們白白地得來，也要白白地捨去（馬太

福音10章8節）。

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，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，扶助軟弱的人，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，說：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（使徒行傳20章35節）。

「少種的少收，多種的多收」，這話是真的。各人要隨本心所酌定的，不要作難、不要勉強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上帝所喜愛的。上帝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地加給你們，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（哥林多後書9章6-8節）。

慷慨的施捨，不是按照比例，不是看百分比。什一奉獻雖是個不錯的指標，但對那些蒙上帝豐富賞賜的人來說，只奉獻十分之一，根本算不上「慷慨」。就如史密斯（Fred Smith）所說：「我堅信，對富足的人來說，什一奉獻是他們在逃避施捨」（*A Holy Boldness Toward Money*《領導雜誌》春季號，1981年，49頁）。

慷慨施捨，還要捐得樂意，「因為捐得樂意的人是上帝所喜愛的」。慷慨施捨，還要用心籌畫，不是一時衝動，偶爾為之，而是要考慮周詳，常常禱告。

慷慨對於我們的人生，好比水管的塞子，堵住貪心。1981年，精神科醫生梅寧哲（Karl Menninger）寫了一本書，名為《罪已變身？》（*Whatever Became Of Sin?*）有位著書談論金錢的作者致信給梅寧哲，說他很欣賞講「貪婪」的那一章。梅寧哲回信說：「你問我『怎麼能幫人從貪婪變慷慨？』這真是大問題，是這時代最重要的倫理議題之一。容我再加一條，『怎樣

讓人從有仇必報，變成寬宏大量呢？』貪婪這種病不會好的，是不可救藥的。心裡有病，到梅寧哲診所來的，大多會好起來，甚至不需要他用什麼專業技巧來治療。但是『貪婪』，卻不是那麼回事。」（John and Sylvia Ronsvalle，〈彩窗之後〉*Behind The Stained Glass Windows*，202頁）。從世俗的觀點來看，他這番話很精彩。實際上，「貪婪」是可以醫治的，「慷慨」就是藥方，但需要用心培養才行。

慷慨是一種生活方式，是上帝給祂兒女的命令。我們要待人慷慨大方，因為上帝先待我們慷慨大方。慷慨，也是一種可以選擇的生活方式，是基督徒內心的決定，要效法為我們慷慨捨己的主。人能這樣做，是因為他們知道，自己今生雖然富足，但活著不是僅僅為了今生。所以，在提摩太前書6章19節這裏，保羅就把我們的注意力從今生轉向來世。

看待金錢，需要永生的眼光

保羅說，慷慨的人是「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，預備將來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19節）。只有聰明的管家，才會為永生積攢賞賜。施捨行善，就是為永生投資。聖經始終如一地表明，人此時此地是否忠心，具有永遠的果效。上帝的百姓，祂必賞賜。對人慷慨，不但能在此時此地幫助人，更能為我們帶來永世的祝福。施捨捐贈其實不是失去地上的財富，乃是積攢財寶在天上。主耶穌教導我們，要思念天上的財寶：

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，地上有蟲子咬，能銹壞，也有賊挖窟窿來偷；只要積攢財

寶在天上，天上沒有蟲子咬，不能銹壞，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。因為你的財寶在哪裡，你的心也在那裡（馬太福音6章19-21節）。

一個人的施捨可以表明，他的動機是注重今生還是永生。慕迪（D. L. Moody）說過：「不需要多長時間，我們就能看出一個人的財寶在哪裡。大多數人，用不了15分鐘，我就能知道他的財寶是在地上、還是在天上」。要知道，主並沒有不准我們投資賺錢；祂乃是說，我們必須有長遠的眼光，多關注永世，少關注今生。

不僅如此，慷慨的人「持定的人生是真實的人生」。聰明的管家，知道把握生命。我們常聽人說：「這真是享受！這才不枉此生！」他們往往是在講自我放縱，片刻的歡娛。但真正的人生，就是在此時此地，全然活出與上帝永生的應許相稱的人生。正如保羅在前文所說：「惟獨敬虔，凡事都有益處，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」（提摩太前書4章8節）。善用上帝所賜的能力和財富，去改善別人的生活，就是在豐富自己的人生。人或為享樂而活，或為使命而活，兩者之間，真有天壤之別。把錢用在上帝國的拓展上，這是人生最富足的時刻。這才是真正的生活，它的價值，越過今生，存到永恆。

1999年，奧莎拉·麥卡迪（Oseola McCarty）去世，舉國矚目。從某方面來說，這有點不可思議，因為麥卡迪女士家境清貧。她一輩子都住在密西西比州漢庭斯堡市（Hattiesburg, Mississippi），以幫富人洗衣為生，每捆衣服五毛錢，用的還是老掉牙的洗衣板。

但在她87歲那年，她捐給南密西西比大學15萬美元，震驚學校高層。她哪來的這麼多錢呢？原來她省吃儉用，點滴積蓄，小心理財。年紀大了，算算自己有15萬美元，與其自己花掉，不如拿來做更有意義的事。「銀行裡的錢，我都用不完，」她說：「我什麼也不能帶走，所以我想，能幫助一些孩子唸書是最好。」一下子變得眾所矚目，她有點不好意思。但當記者問她為什麼這麼做時，她的回答人們耳熟能詳：「施比受更為有福，我就這麼做了！」

慷慨是上帝所賜的陀螺儀，能穩定我們的生活。保羅鮮明地比較了兩種生活方式，其中只有一種適合主耶穌基督的信徒。想要發財的人，貪慾纏身，就「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」（提摩太前書6章9節）。他們的船，會傾覆於物質主義、消費至上的怒海之中。但那些願意效法基督、慷慨生活的人，就「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，預備將來」。這些人不但能安全抵航，而且至終要大大興旺。希伯來書裡也說過同樣的話：

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。因為主曾說：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：「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；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（希伯來書13章5-6節）



這本小冊子的內容是摘自由RBC Ministries的探索出版社出版，蓋瑞恩牧師（Gary Inrig）所寫的《正北方》（*True North*）一書。蓋瑞恩牧師畢業於達拉斯神學院（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）。目前在加利福尼亞州雷德蘭茲市Trinity Evangelical Free 教會擔任牧師。

讀者筆記

[illegible]

讀者筆記

This image shows a single page of white paper with horizontal blue or grey ruling lines. The lines are evenly spaced and run across the width of the page, providing a guide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. There are no margins, text,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ge.



知足常樂

"Cultivating A heart of Contentment" (HP052)

作者：蓋瑞恩（Gary Inrig）
譯者：張奇軍
主編：陳安妮
編輯：鍾怡靈
編委：陳君立、陳華昌、簡曉亮、黃鵬遠、
謝翠玲、謝葆芳、蘇鳳嬌
設計：蘇奇忠、陳愛珠
發行：財團法人基督教真理文化傳播基金會
地址：103台北郵政信箱47之260號
電話：02-25855340
傳真：02-25855349
劃撥帳號：19082063
戶名：真理文化傳播基金會
E-mail: taiwan@odb.org

2007年3月初版

憑信心出版・靠感動奉獻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・非賣品

